

2022年度

乐山市市中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中心单位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3年10月 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1
- 二、机构设置..... 2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14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7

第四部分 附件..... 22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0
- 二、收入决算表..... 50
- 三、支出决算表..... 5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0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5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50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50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50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50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50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50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50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50

(注：请单位根据实际注明页码)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本单位是政府公共卫生服务职能的一类公益性事业单位，是市中区公共卫生领域最主要的专业技术指导中心。承担全区传染病、地方病与慢性病等疾病的防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艾滋病、结核病等重大疾病的防控，各种疾病、卫生监测和健康教育等领域的技术指导与应用研究。

1. 疾病的预防与控制: 开展疾病监测研究传染病寄生虫病地方病非传染性疾病等疾病的分布探讨疾病的发生发展的原因和流行疾病预防规律提供制订预防控制策略与措施的技术保障组织实施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规划计划和方案预防控制相关疾病的发生与流行。

2. 突发公共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 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和救灾防病的应急准备; 对突发卫生事件、灾后疫病进行监测报告, 提供预测预警信息; 开展现场调查处置和效果评估。

3. 疫情及健康相关因素信息: 管理疾病预防控制信息系统, 收集、报告、分析和评价疾病与健康危害因素等公共卫生信息为疾病预防控制决策提供依据, 为社会和公众提供信息服务。

4. 健康危害因素检测与干预: 开展食源性职业性辐射性环

境性疾病监测调查处置和公众营养监测与评价；对生产生活工作学习环境中影响人群健康的危害因素进行监测与评价，提出干预策略与措施预防控制相关因素对人体健康的危害。

5. 实验室检测检验与评价：研究应用实验室检测与分析技术开展传染性疾病的检测检验，开展中毒事件的毒物分析，开展疾病和健康危害因素的生物、物理、化学因子的检测、鉴定和评价，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处置、传染性疾病的诊断、疾病和健康相关危害因素的预防控制及卫生监督执法等提供技术支撑为社会提供技术服务。

6. 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开展健康教育健康促进普及卫生防病知识对公众进行健康指导；协同有关部门和组织，对公众不良健康行为进行干预，促进公众掌握自我保健与防护技能。

7. 技术管理与应用研究指导：开展疾病预防控制工作业务与技术培训，提供技术指导、技术支持和技术服务；开展应用性研究，开发引进和推广应用新技术新方法指导和开展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绩效考核与评估。

二、机构设置

乐山市市中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前身乐山市市中区卫生防疫站）成立于1956年；现中心设1室8科1门诊（办公室、结防科、检验科、艾防科、疾控科、慢病科、免规科、质控科、急地科、美沙酮门诊）；现有在职职工53人，管理2人，工勤

7人，专业技术人员44人（卫生专业技术高级职称6人、中级职称15人、初级职称20人，其他专业技术中级职称1人，初级职称2人）。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2,606.18万元。与2021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3,330.55万元,下降-56.1%。主要变动原因是2022年将13044疫苗款收入4235万列入往来,导致2022年收入减少。



(图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收入合计2,463.1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92.92万元,占60.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19.86万元,占37.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50.39万元,

占2%；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1表，仅罗列本单位涉及的收入。）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支出合计2,539.8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28.17万元,占32.6%;项目支出1,711.68万元,占67.4%;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4表,仅罗列本单位涉及的支出。)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459.4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875.09万元,增长55.23%。主要变动原因是2022年增加了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19.86万元。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1-1表）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39.5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0.6%。与2021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349.03万元，下降-18.48%。主要变动原因是2022年将上年财返全部收回。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39.5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0万元，占0%；外交支出0万元，占0%；国防支出0万元，占0%；公共安全支出0万元，占0%；教育支出0万元，占0%；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占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8.02万元，占7%；卫生健康支出1,356.22万元，占88.1%；节能环保支出0万元，占0%；城乡社区支出0万元，占0%；农林水支出1.11万元，占0.1%；交通运输支出0万元，占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0万元，占0%；商业服务业等支出0万元，占0%；金融支出0万元，占0%；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0万元，占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0万元，占0%；住房保障支出74.19万元，占4.8%；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占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0万元，占0%；其他支出0万元，占0%；债务还本支出0万元，占0%；债务付息支出0万元，占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0万元，占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1-1表，仅罗列本单位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类级。）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539.54万元，完成预

算100%。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28.17万元，完成率100%，项目支出711.37万元，完成预算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11.04万元，完成预算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56.92万元，完成预算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3.64万元，完成预算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71万元，完成预算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5.7万元，完成预算100%。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预算100%。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支出决算为677.37万元，完成预算100%。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项): 支出决算为12.74万元, 完成预算100%。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 支出决算为186.78万元, 完成预算100%。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450万元, 完成预算100%。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支出决算为24.32万元, 完成预算100%。

13.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1.11万元, 完成预算100%。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支出决算为74.19万元, 完成预算100%。

(注: 数据来源于财决01-1表和财决08表, 仅罗列本单位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 至项级。上述“预算”口径为全年预算数。增减变动原因为决算数〈项级〉和全年预算数〈项级〉比较, 与预算数持平可以不写原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28.17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753.58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74.5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7表和财决08-1表，仅罗列本单位实际支出涉及的经济分类科目。）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5.29万元，完成预算48.55%；较上年减少-41.79万元，下降-73.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

（注：上述“预算”口径为全年预算数，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三）“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四）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5.04万元，占98.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26万元，

占1.7%。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21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5.04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减少-41.39万元，下降-73.3%。主要原因是2021年增加了两辆价值42.34万元的公务车的购置。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截至2022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7辆，其中：特种车7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5.04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26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减少-0.39万元，下降-60%。主要原因新冠疫情导致有些接待活动没有开展。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26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3批次，34人次，共计支出0.26万元，具体内容包括1.7月市疾控中心督导免疫规划工作的开展接待6人，费用530元。2.11月市卫生健康局督导新冠疫情防控工作接待12人，费用700元。3.11月省卫生健康局指导调研疾控重点工作接待16人，费用1349元。共计支出0.26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919.86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乐山市市中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较2021年无增减。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乐山市市中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06.2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06.2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实验室核算设备采购，医共体核算设备采购及体检车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乐山市市中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共有车辆7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7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中：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突发事件及单位日常工作。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按单位决算报表填报数据罗列车辆情况。）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2022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艾滋病防治经费项目等4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4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4个

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4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自评表详见第四部分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

就业方面的支出。

19.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20.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1.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2. 住房保障（类）城乡社区住宅（款）住房公积金管理（项）：指经财政部门批准用于住房公积金管理机构的管理费用支出。

23.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4.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5.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6.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

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7.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7.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8.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9.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30.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

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1.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名词解释部分请根据各单位实际列支情况罗列，并根据本单位职责职能增减名词解释内容。）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乐山市市中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2年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人员概况。

乐山市市中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前身乐山市市中区卫生防疫站）成立于1956年；现中心设1室8科1门诊（办公室、结防科、检验科、艾防科、疾控科、慢病科、免规科、质控科、急地科、美沙酮门诊）；现有在职职工53人，管理2人，工勤7人，专业技术人员44人（卫生专业技术高级职称6人、中级职称15人、初级职称20人，其他专业技术中级职称1人，初级职称2人）。

(二) 机构职能。

1. 疾病的预防与控制：开展疾病监测研究传染病寄生虫病地方病非传染性疾病等疾病的分布探讨疾病的发生发展的原因和流行疾病预防规律提供制订预防控制策略与措施的技术保障组织实施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规划计划和方案预防控制相关疾病的发生与流行。

2. 突发公共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和救灾防病的应急准备；对突发卫生事件、灾后疫病进行监测报告，提供预测预警信息；开展现场调查处置和效

果评估。

3. 疫情及健康相关因素信息:管理疾病预防控制信息系统,收集、报告、分析和评价疾病与健康危害因素等公共卫生信息为疾病预防控制决策提供依据,为社会和公众提供信息服务。

4. 健康危害因素检测与干预:开展食源性职业性辐射性环境性疾病监测调查处置和公众营养监测与评价;对生产生活工作学习环境中影响人群健康的危害因素进行监测与评价,提出干预策略与措施预防控制相关因素对人体健康的危害。

5. 实验室检测检验与评价:研究应用实验室检测与分析技术开展传染性疾病的检测检验,开展中毒事件的毒物分析,开展疾病和健康危害因素的生物、物理、化学因子的检测、鉴定和评价,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处置、传染性疾病的诊断、疾病和健康相关危害因素的预防控制及卫生监督执法等提供技术支撑为社会提供技术服务。

6. 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开展健康教育健康促进普及卫生防病知识对公众进行健康指导;协同有关部门和组织,对公众不良健康行为进行干预,促进公众掌握自我保健与防护技能。

7. 技术管理与应用研究指导:开展疾病预防控制工作业务与技术培训,提供技术指导、技术支持和技术服务;开展应用性研究,开发引进和推广应用新技术新方法指导和开展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绩效考核与评估。

(三)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2022年,全区疾控中心工作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市各项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以常态化疫情防控为重点，以推动疾控中心事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深入推进健康市中区建设可持续发展。

（一）慎终如始抓好疫情常态化精准防控

1. 强化疫情多点监测预警。细化工作方案，坚持人、物、境同查并防，按规定频次开展重点人群、进口冷链食品和重要场所核酸检测。落实“村报告、乡采样、县检测”要求，确保“应检快检”。严格执行新冠肺炎疫情报告规定，有效利用信息化手段，做到“早、快、准、实”。

2. 毫不松懈抓好疫情防控。深刻认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长期性、艰巨性、复杂性，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南，强化疫情防控指挥调度，严格执行入境人员闭环管理。做好中高风险地区来（返）乐人员排查管理，抓实居家隔离人员“五包一”措施。严控聚集性活动，做好人员流动管理服务，强化重点区域、人群聚集场所防控，最大限度减少人员聚集。突出抓好农村地区疫情防控，充分发挥联防联控机制作用，统筹协调推动工作落实。开展医疗机构、公共场所、学校等监督检查，紧跟疫情防控形势和工作安排部署，持续组织开展专项督导，形成“有督导、有整改、有反馈”的闭环管理，压紧压实各方责任。

3. 做好新冠病毒疫苗接种。按照省、市安排部署统筹做好

全区各阶段接种人群衔接工作。根据接种需求和疫苗接种点情况，合理调整或新增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点，特别是加强针、60岁以上老年人及学生人群疫苗接种。加强疑似异常反应监测、分析和报告，依法依规开展调查处置。做好新冠病毒疫苗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医疗救治。

4. 持续提升核酸检测能力。立足“平战结合、防治结合、填平补齐”原则，按照国家、省市相关要求完成核酸检测实验室、城市检测基地建设及规范运行，充分发挥第三方检测机构作用。加强核酸检测全流程质量控制，做好采样、保存、运输、处理、检测、结果反馈等工作。加强预案制定完善和应急演练，做好人力资源配置和物资储备，全面提升核酸检测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

5. 进一步强化院感防控。强化感染防控举措，加强医废处置全闭环管理。坚持院内“零感染”和院感事件“零容忍”目标，持续抓好各级各类医疗机构院感防控各项制度落实。强化定点救治医院和发热门诊规范化建设和管理，持续提升发热门诊专用影像检查设备配置率，落实发热病人全流程闭环管理。强化人员物资储备和医疗机构全员院感培训，采取多种形式开展检查指导，提高医疗机构院感防控工作水平。

（二）改革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

1. 完善传染病监测预警和防治体系。开展2022年流感和传染病网络直报质量及疾控信息管理工作评估，加强省市县三级信息同步共享，提升乡级信息管理与共享。继续强化传染病月、

季、年度分析研判，及时发出预警。密切关注国际国内重点传染病和新发传染病疫情，有效应对，确保社会稳定。加强重大传染病和地方病防治，健全“三线一网底”防治体系，实施遏制艾滋病传播七大防治工程，落实结核病防治重点措施，加强学校结核病防控。巩固消除血吸虫病、地方病、麻风病、疟疾成果。

2. 加强疾控体系能力建设。配合省市推进区域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布局，积极争取财政对疾控机构信息化建设、实验室建设予以支持，进一步提升区疾控中心检验检测能力。完善综合医院传染病防治设施建设标准，提升应急医疗物资储备能力。落实各级医疗机构疾病防控职责。

3. 加强重点疾病防控。巩固省级慢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工作，创建国家级慢病综合示范区。加强五大中心能力建设（胸痛、卒中、危重新生儿救治、危重孕产妇救治、创伤）。以乐山市市中区肿瘤医院为主，建设高水平区域肿瘤防治中心。

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开展疾病监测研究、传染病、寄生虫病、地方病、非传染性疾病等疾病的分布，探讨疾病的发生发展的原因和流行疾病预防规律，提供制定预防控制策略与措施的技术，保障组织实施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规划计划和方案预防控制相关疾病的发生与流行，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和救灾防病的应急准备，对突发卫生事件、灾后疫病进行监测报告，提供预测预警信息，开展现场调查处置和效果评估，管理疾病预防控制信息系统，

收集、报告、分析和评价疾病与健康危害因素等公共卫生信息，为疾病预防控制决策提供依据，为社会和公众提供信息服务，开展食源性职业性辐射性环境性疾病监测调查处置和公众营养监测与评价，对生产生活工作学习环境中影响人群健康的危害因素进行监测与评价，提出干预策略与措施预防控制相关因素对人体健康的危害，研究应用实验室检测与分析技术开展传染性疾病的检测检验，开展中毒事件的毒物分析，开展疾病和健康危害因素的生物、物理、化学因子的检测、鉴定和评价，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处置、传染性疾病的诊断、疾病和健康相关危害因素的预防控制及卫生监督执法等提供技术支撑为社会提供技术服务，开展健康教育健康促进普及卫生防病知识对公众进行健康指导，协同有关部门和组织，对公众不良健康行为进行干预，促进公众掌握自我保健与防护技能，开展疾病预防控制工作业务与技术培训，提供技术指导、技术支持和技术服务；开展应用性研究，开发引进和推广应用新技术新方法指导和开展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绩效考核与评估。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财政资金收入情况。2022年市中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财政资金收入（包含中央、省、市、区资金下同）24631645.98元，其中上年结余1430175.95元（财返结余466200元，13044结余963975.95元）。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收入24127759.11元，13044收入503886.87元。

本年财政收入24127759.11元，其中事业单位离退休

110370 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69229.44 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336448.03 元，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40 元，其他残疾人事业 57030.96 元，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50000 元，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6773727.02 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27448.12 元，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401609.7 元，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500000 元，事业单位医疗 243187.94 元，其他农林水支出 11100 元，住房公积金 741884 元，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9198583.9 元。

基本收入 8281687.64 元，项目收入 6647487.57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9198583.9 元。

13044 项目收入 503886.87 元。

（二）财政资金支出情况。2022 年市中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财政资金支出 25398438.16 元。包括财政基本支出 8281687.64 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418023.03 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745854.61 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17810 元。财政项目支出 16312271.47 元，其中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50000 元，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支出 557329.75 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127448.12 元，重大公共卫生专项支出 1867809.7 元，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500000 元，其他农林水支出 11100 元，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9198583.9 元，13044 支出 804479.05 元。

（三）财政资金结余情况。2022 年结余 663383.77 元，其中财政资金结余 0 元，13044 结余 663383.77 元。

三、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2022年统一编制、统一管理、统筹安排确保部门预算全面、真实反映单位所有收支情况；对专项预算提前细化、结余结转资金加强管理情况。

（1）执行管理情况。

1. 区疾控中心无公出国（境）费用、严格控制会议费、制定公务用车管理办法，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办法。

2. 单位节能降耗。制定单位节能降耗管理制度，加强能源资源管理，科学合理利用水、电、油等各种资源，减少资源浪费，降低行政成本。

3. 规范公务接待管理。无擅自扩大公务接待范围的情况。对本单位“三公经费”建立健全了公务接待的实施细则，按照制度规定了相应报账标准，并建立了内部审查制度。在报账过程中全部“三单”齐全，没有出现无公函接待、无审批接待、违规使用现金支付的情况，保障了公务接待费用的合理合法运用。

（2）综合管理情况。

1. 非税收入征收合法合规，无乱收费、乱罚款和截留非税收入的行为。非税收入及时归入财政专用账户，财政票据按照规定购买，及时核销，无私自处理票据的行为。

2. 财务管理情况。进一步完善了财务工作制度。修订完善

了各项财务工作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并结合财务工作实际和 workflows，对内控制度的工作环节进行了明确规定，细化了 workflows，明确了工作任务和责任人，使之有了更强的可操作性和针对性。进一步规范了财务工作运行机制。加大了凭证审核力度，确保了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准确无误。严格依据差旅费、会议费、接待费开支规定进行核报，在财务部门对其规范性进行审核后，由主管领导进行审批报销。执行政府采购制度。

3. 内控管理制度。按照财政部门及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年初目标任务，结合单位实际，下达了人员分工及工作职责文件，建立健全了事业管理制度，实行制度管人、管事、管权。进一步完善了财务管理制度，使财政收支预算执行得到良好的制度保障和实施效果。

（二）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1. 100 万以上项目：

（1）区级配套项目医疗机构疫苗接种服务费 450 万，用于支付各乡镇卫生院疫苗接种服务费，2022 年底已全部支付。无资金结余率（低效无效率）和违规记录等情况。

（2）政府性基金 -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9198583.9 元，依据《乐山市市中区县级医院危急重症和基层医疗机构防治能力提升项目实施方案》，补足乐山市市中区疾控中心疾病防治能力短板，购置实验室医疗设备一批，以提升疾病检测能力。该经费用于购买设备，全部已完成政府采购和自行采购。无资金结余率（低效无效率）和违规记

录等情况。

（三）结果应用情况

1、我单位根据专项绩效评定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分 95 分。

2、将项目支出后的实际状况与项目申报的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分析。按项目实际支出和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分析，所有项目均与批复下达相符。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2022 年绩效目标全面完成单位财务制度健全，管理规范，得到有效执行。三公经费控制率在 100%以下，未超预算。因工作需要，单位预算有追加，预算控制率较高。总之，通过加强绩效预算，使财政资金得到有效使用，行政效率得到提高，开展预决算编制合理，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支出符合规定，制定完善了各项管理措施，目标任务基本完成。

（二）存在问题。部分支出进度滞后，主要原因为部分专项补助下拨较晚，造成了支出比例低。

（三）改进建议。加快各项目实施进度，确保目标任务完成。

附件2

2022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艾滋病防治经费项目)

一、基本情况

2022 年乐山市市中区疾控中心在区委区政府和区卫生健康局的领导下，依托中央经费艾滋病项目经费，主要开展了艾滋病筛查、感染者随访治疗、高危人群干预、大众人群宣传教育等工作。2022 年艾滋病配套预算 81 万，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使用 57.63 万元，使用率为 71.15%，主要原因为①受新冠疫情影响，2022 年美沙酮门诊受治者出行受到影响，导致全年月平均指标下降；②受公安部门打击吸毒贩毒行动影响，部分吸毒人群被公安部门抓获强戒，干预工作无法覆盖。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数量指标:

1. 艾滋病监测 ≥ 32.5 万人次，2022 年完成了检测 336900 人次。
2. 艾滋病感染者 CD4 检测 ≥ 1000 人次，2022 年完成了 CD4 检测 1051 人次。
3. 社会组织参与艾滋病防治 ≥ 5 万人次，2022 年完成 6 万人次。
4. 暗娼人群干预 \geq 月均 80 人次，实际完成 82 人次/月。
5. 抗病毒治疗病例基本检查费用 ≥ 1000 例，2022 年完成了 1104 例。

质量指标:

1. 艾滋病检测覆盖率大于市中区常住人口 35%，2022 年完成了 41.36%。

2. 抗病毒治疗覆盖率 $\geq 90\%$ ，2022 年完成 95.67%。

3. 艾滋病感染者 CD4 检测覆盖率 $\geq 90\%$ ，2022 年完成 91.07%。

4. 高危人群月均干预覆盖率 $\geq 85\%$ ，2022 年完成 90.1%。

5. 美沙酮门诊治疗每日服药人数 ≥ 200 ，2022 年完成 155 人次/天。

6. 艾滋病母婴传播阻断率 100%，2022 年完成 100%。

社会效益指标：美沙酮门诊维持治疗降低吸毒人群的社会危害

满意度指标：艾滋病感染者、吸毒人群等特殊人群的服务 $\geq 90\%$

三、绩效评价分析

（一）项目产出情况

1. 扩大检测、监测体系，最大限度发现艾滋病感染者

①形成了覆盖全区的自愿咨询网络。依托现有区、乡、村医疗卫生保健体系以及社区医疗机构，设立自愿咨询门诊和服务点，对农村村民、社区居民以及高危人群提供免费的艾滋病咨询和初筛检测。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全区艾滋病检测 336900 例，占全区人口数的 41.36%，发现阳性 179 例。

②科学评估疫情和防控效果。完善监测体系，积极开展哨

点工作。2022年5月至7月底，完成吸毒人群200份、男同人群302份、性病门诊病例400份、高校学生800份样本监测。

2. 广泛开展高危人群干预，从源头控制艾滋病传播

① 加强吸毒人群干预。

门诊开诊以来，截至2022年12月31日，累计收治病人1445人，其中男性1150人；女性295人；感染者141人。累计服药人次数1349874人次。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门诊共治疗340人（含短期转入病人），共计56375人次服药。平均每天服药人数在155人左右。治疗年保持率96.64%。全年使用美沙酮26701061ml。

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尿检人次2888人次，阳性9.73%。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按照国家方案的规定按时完成了对治疗人员的实验室检测。HIV检测243人、检测率82.56%、其中治疗一年后的随访检测239人，没有发现受治者治疗期间有新发感染艾滋病的情况。HCV检测184人、检测率86.03%；梅毒检测261人、检测率87.17%。门诊还负责39位HIV感染者的抗病毒治疗工作：建立相关的档案，密切观察患者的病情发展情况。指导患者按时进行CD4细胞及细胞载量的检测。定期为患者进行体格检查，及时发现机会性感染并指导治疗，做好抗病毒药物发放工作。参加抗病毒治疗的HIV感染者美沙酮治疗免费2020全年共计免费43230.00元。对美沙酮维持治疗表现较好的病人实施激励，1-12月共奖励120850.00元。今年由于受新冠病毒疫情影响，培训受治者共70人，发放宣

宣传资料 2650 份，发放安全套 2660 支。配合国家消除丙肝政策组织门诊受治者开展丙肝筛查和治疗。

继续加强峨边县、沙湾区、马边县三个延伸服药点的工作。每月及时为每个延伸点配送美沙酮口服液并完成督导检查工
作，针对延伸点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建议。2022 年 1 月至 12
月，累计服药人次数约 6570 人次。目前在治人员 40 余人，平
均每天服药人数有 20 余人，全年使用美沙酮 800739ml。

②加强暗娼人群干预。娱乐场所 2022 年出动卫生工作人员
145 人次，组织开展外展活动 38 次，同伴组织活动 36 次，干
预低收入商业性工作者 2287 人次，发放安全套 22830 只，宣传
资料 580 份，艾滋病检测 120 人，未发现阳性。

③加强男同人群干预。通过嘉州同心小组组织开展外展活
动 16 次，干预 1058 人次，发放安全套 7620 只，宣传资料 891
份。

3. 加强感染者发现与管理，落实“四免一关怀”政策。

①加强对 HIV 感染者/病人发现报告及随访管理工作。2022
年区境内新报告的病例 179 例，全部在国家规定的时限内，开
展了规范的流行病学调查，流调率 100%。

②2022 年，艾滋病感染者/病人关怀检测，CD4 检测 1051
人次，检测覆盖率 91.07%。

③积极开展艾滋病病人抗病毒治疗工作。抗病毒治疗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治 1104 例，参加抗病毒治疗病人占存
活病人达到 95.67%。

④对参加抗病毒治疗人群开展检测工作。2022 年完成病毒载量检测 970 例，检测比例 96.33%，病毒抑制 955 例，病毒抑制率 98.445%。

4. 加强大众健康宣传教育，提高知晓率。

①全面开展大众宣传，加强与媒体、社会团体的合作。通过“6.26”，“12.1”等节日，通过社会团体和媒体，向大众人群宣讲艾滋病防治知识，全年覆盖大众人群约 6 万多人次。

②加强重点人群宣传。积极落实学校艾滋病防控“3+2”措施。

四、存在主要问题

1. 2022 年吸毒人群干预覆盖人数 155 人次/月，未完成 200 人次/月的指标，主要原因是①受新冠疫情影响，2022 年美沙酮门诊受治者出行受到影响，导致全年月平均指标下降；②受公安部门打击吸毒贩毒行动影响，部分吸毒人群被公安部门抓获强戒，干预工作无法覆盖。

2. 2022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疾控中心工作人员大量精力投入到新冠防控工作中，艾滋病防治工作受到一定影响。

五、相关措施建议

1. 加强能力培训，提高工作人员艾滋病防治能力，主动到其他工作开展好的地区参观学习，主动参加上级组织的各项会议、培训。2. 在工作中注意拓宽思路，探索新的工作模式和重点群干预措施，为市中区艾滋病防治工作作出贡献。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艾滋病防治经费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81	57.63	0.711481481				
其中:财政拨款	81	57.63	0.71148148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2年,艾滋病防治经费投入81万元,根据《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重点工作评估指标》的要求,需配套经费人口人均1元,合计810000元。用于加强宣传引导,各市(州)、县(市、区)电视台、广播电台每天至少播放1次艾滋病防治公益广告,在机场、车站、码头、公交、地铁、集贸市场、公共厕所、医疗卫生机构等公共场所常年设置艾滋病防治宣传标识;打击卖淫嫖娼,各市(州)始终保持高压态势,持续开展打击卖淫嫖娼专项行动,对卖淫、嫖娼的,一律强制进行性病检查;深化综合			完成全区艾滋病监测管理、群众健康教育等疾病预防控制工作,以及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临时性指令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7.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危人群干预-男同	250	302	2	2	
		高危人群干预-吸毒	400	340	2	1.7	①受新冠疫情影响。
		艾滋病健康教育资料	20	0	2	0	因经费未及时到位,未
		艾滋病健康宣传活动	5	6	2	2	
		艾滋病病人随访检测	1300	1051	2	1.6	截止2022年12月31日。
		高危人群干预-增福	300	322	2	2	
		艾滋病筛查试剂	33500	50000	2	2	
	质量指标	艾滋病防治教育宣传	30%	35.00%	3	3	
		艾滋病检测覆盖率	35%	41.36%	3	3	
		高危人群月均干预覆盖率	75%	90.10%	4	4	
		抗病毒治疗覆盖率	90%	95.67%	3	3	
		艾滋病感染者CD4检测覆盖率	90%	91.07%	3	3	
		沙眼门诊治疗每日服药人	200	155人次/天	4	3	①受新冠疫情影响。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1年	2	2	
	成本指标	高危人群干预-增福	300	300	2	2	
艾滋病健康教育资料费		0.5	0.5	2	2		
艾滋病病人随访检测费		130	130	2	2		
高危人群干预-男同		400	400	2	2		
艾滋病筛查试剂费用		6	6	2	2		
高危人群干预-吸毒		250	250	2	2		
艾滋病健康宣传活动费		10000	10000	2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持治疗 降低吸毒人群	95%	95%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震艾滋病防治工作阻断性	好坏	好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患者、吸毒人群等特殊人	100%	100%	20	20	

附件3

2022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结核病防治项目)

2022年度，乐山市中区结核病防治工作，在市中区政府及卫健局的直接领导下，依托中央经费结核病控制项目经费，通过定点医院及全区结防人员的共同努力，继续加大肺结核病人的发现和管理力度，使我区的结核病防治工作进展顺利，取得了一定成效，完成了项目预期目标。2021年结核病防治经费预算2.5万元，使用2.02万元。使用率80.6%，现将2022年乐山市中区结核病防治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如下

一、主要工作指标完成情况：

1. 病人发现指标

截至2022年1月-12月31日，结核病门诊共接诊可疑肺结核病人700例，完成疑似肺结核病人筛查病例任务的104.17%(700/672)，发现活动性肺结核病人230例，完成任务的149.35%(230/154)。

2. 结核病人病例报告

截至2022年1月1日-12月31日，按现住址统计报告肺结核病例437例，其中，重报病例及其他原因删除67例，实际有效报告370例。经结核病防治所抽查各医疗机构门诊日志，未发现漏报病例，结核病网报率在95%以上。

3. 初诊病人痰检率

市中区2022年1月1日—12月31日各定点医院初诊肺结核病

人700例，痰检700例，初诊病人痰检率100%。

4. DOTS覆盖率

市中区按照国家及省市的相关要求，制定实施十三五结核病防治规划，中心每年制定年度工作计划，按照规划及上级要求在全区各乡镇及街道社区开展结核病防治工作，DOTS覆盖率100%。

5. 总体到位率

2022年市中区非结防机构报告肺结核病人及疑似病人例179例，总体到位179例，总体到位率：100.00%，达到指标要求。

6. 病原学阳性肺结核病人密切接触者筛查率

2022年1月1日 - 12月31日共计登记病原学阳性肺结核病人132例，应筛查户次132户，实际筛查132户次，筛查率：100%，应筛查人数446例，实际筛查人数446例。

7. 肺结核患者成功治疗率

乐山市中区2022年同期登记活动性肺结核病人170例，成功治疗167例，成功治疗率为98.24%，达到指标要求。

8. 肺结核病人系统管理率

2022年同期登记治疗活动性肺结核病人例170，系统管理169例，系统管理率99.41%。

9. 督导工作

今年因疫情防控工作的原因，督导采取线上结合线下的方式灵活开展半年、年终考核。

10. 2022年诊断涂阴肺结核病人123例，开展了分子生物学检查病人84例，未进行分子生物学检查病38例，分子生物学检查率为69.11%(84/123)，达到指标要求。

11. 2022年度，市中区辖区范围内共有15所学校发生了学生结核疫情38例。对发生的学校结核疫情都进行了及时处置。共筛查密切接触者1797人，发现肺结核患者1例。

12. 2022年1月1日—12月31日，共登记活动性肺结核患者222例，其中病原学阳性患者132例，病原学阳性率59.46%(132\222)，达到指标要求。

二、问题及建议

1. 乐山市人民医院、武警医院、区人民医院三家结核病定点医疗机构均未开展痰培养试验，区人民医院未开展结核病分子生物学诊断工作，这使得我区结核病病人检测工作效率被影响，且上述实验室项目为省市考核指标，同时也影响了我区结核病工作的考核分数。

2. 学校结核病防治工作为近年的工作重点，在新生入学结核病筛查工作中，存在一些问题。一是教育部门与卫生部门的信息互通机制还需要进一步完善，尤其是市属学校的结果反馈机制。二是需要进一步规范我区医疗机构的新生体检结核病筛查报告，加强医务人员对疑似结核病学生的转诊意识。三是对于筛查出的结核病潜伏感染者，需要教育主管部门配合落实这类师生的预防性服药及医学观察工作。

3. 我区结核病病人的一线免费抗结核药品，尤其是FDC的使用率较低，需要进一步完善定点医疗机构临床医生抗结核一线药品使用共识。

4. 后疫情时代，基层医疗机构需要进一步加强对辖区内结核病人的随访工作，尤其是耐药结核病人的随访工作。

三、2023年工作重点

1. 加强结防工作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的有机整合，一是按照《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服务规范》强化病人随访管理，二与基公每年的健康体检工作链接，强化糖尿病等慢性病病人的筛查，对符合疑似肺结核患者，增加X线胸片检查项目以进一步增加肺结核病人发现率。

2. 加强对定点医疗机构的督导工作，尤其是实验室检测工作的顺利开展。

3. 给上级有关部门做好参谋，尽量完善配套政策措施，比如医保、门诊门槛费及免费措施等，以吸引所有肺结核病人到定点医疗机构规范治疗。

4. 制定市中区结核病归口管理措施，确保辖区内非结核病定点医疗机构诊断的肺结核病人全部到定点医疗机构治疗管理。

5. 学校结核病防控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防止出现学校结核病聚集性疫情。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结核病防治经费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5	2.02	0.808				
其中:财政拨款	2.5	2.02	0.808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2年实施,需要投资25000元。通过提高公众对结核病防控工作的知晓率,提高公众对结核病的主动防控意识,减少结核病的发病及死亡率,实现结核病防治目标,需要进行宣传及基层医务人员的培训。结核病是国家重点控制的重大传染病之一,目的是减少肺结核的发病,减少死亡,最终			顺利完成全区结核病监测管理、防控、群众健康教育等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的指标要求,以及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临时性指令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98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8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标语横幅	25幅	25幅	6	6	
		宣传标语横幅	80元/幅	80元/幅	6	6	
		结核病防控技术指导等基层指导	8场	8场	6	6	
		宣传资料费	3万份	3万份	6	6	
	质量指标	结核病基层指导覆盖面	100%	100%	5	5	
		结核病宣传知晓率	≥30%	≥30%	5	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1年	4	4	
	成本指标	宣传资料费	0.5元/张	0.5元/张	6	6	
结核病防控技术指导等基层指导		0.1万元/场	0.1万元/场	6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结核病的发病与死亡	≥95%	≥95%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结核病防控咨询服务满意度	95%	99%	10	10	

说明: 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附件4

2022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预防接种服务费)

一、基本情况

2022年免疫规划科主要工作为制定和实施辖区免疫规划策略，实施精细化管理；培训、指导、督导预防接种门诊开展预防接种服务；负责全区的免疫规划疫苗及注射器计划、储存、分发；负责非免疫规划疫苗挂网阳光采购、实施冷链运转、冷链温度监测系统的管理、维护及运转；组织开展免疫规划疫苗针对传染病的监测工作和处理以及人群免疫水平监测工作；开展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监测和调查处置；开展接种率常规报告、监测和分析；负责全区儿童预防接种信息化系统管理和运行；完善免疫规划工作有关的基础资料收集整理等。2022年疫苗服务费预算450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使用450万元，全部使用完毕，剩余2022年10-12月疫苗服务费未支付。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2年全年疫苗接种针次 ≥ 12.9 万针次，2022年全年完成129512人次。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报告接种率达 $\geq 90\%$ ，2022年免疫接种率平均92.36%，已完成全年要求。

三、综合评价结论

1. 开展常规免疫工作，加强流动儿童管理。

(1) 2022年新建本地儿童卡4500人、流动儿童卡4786人，共计建卡建证9286人；接种免疫规划疫苗129512人次、

非免疫规划疫苗 225044 人次。加强流动儿童接种工作管理：及时上报了 2022 年免疫规划疫苗计划，每月及时上报各种报表。

2. 加强疫苗、注射器出入库管理和非免疫规划疫苗阳光采购，做好冷链系统管理

(1) 有专人负责疫苗、注射器出入库登记，及时盘存，对失效疫苗、注射器妥善管理。2022 年接收免疫规划疫苗 87004 支，非免疫规划疫苗采购 239180 支，新冠肺炎疫苗 283316 支。1-12 月冷链运共计运转 99 次。

(2) 召开了 2022 年非免疫规划疫苗遴选会。非免疫规划疫苗实行计划合同管理，在省药械平台上采购，接收疫苗时，严格查验疫苗企业、批号、批签发和进口通关单、温度监控记录等。

(3) 2022 年为接种单位配备医用冷藏冰箱、冷藏箱、冷藏包、无线温度采集模块、冷链监测主机模块、冷链监测管理平台一套，从而保障了疫苗有足够的储存空间和电子冷链温度监测。向接种单位配置了发电机组：更好地应对突发停电事件，保障疫苗质量安全。

(4) 建立了冷链设备档案，完善疫苗贮存、运输温度记录，做到疫苗冷链温度全程可监控。每日对冰箱进行 2 次人工温度监测和 2 次联网电子监测签字。

3. 加强预防接种人员相关培训，开展家长课堂竞赛

认真学习新冠疫苗加强免疫相关规范，召开新冠疫苗加强免疫接种业务培训会。贯彻《疫苗法》要求，严格考核产科和

犬伤预防接种人员资质,参与考核人员分别为 108 人和 294 人,考试合格后取得资质分别为 86 人和 228 人。为推动全区免疫规划疫苗队伍建设,进一步提高我区免疫规划疫苗接种宣传教育水平,举办了家长课堂竞赛,推选出优秀的预防接种工作人员参加市级、省级比赛。

4. 开展接种率抽样调查工作:

0 岁组至 6 岁组儿童在 12 月龄内完成五苗单苗接种率分别为:卡介苗 99.66% (1465/1470)、脊灰疫苗 99.93% (1469/1470)、百白破疫苗 100% (1470/1470);麻腮风疫苗 99.93% (1469/1470);乙肝疫苗第一针及时接种率为 96.93% (1416/1470),乙肝疫苗全程接种率 99.73% (1466/1470),乙脑疫苗基础免疫接种率 100% (1470/1470),A 群流脑疫苗接种率 99.68% (1256/1260),甲肝疫苗接种率 98.57% (1242/1260);

四、相关措施建议

1. 继续按要求加强免疫规划工作,使市中区免疫工作更上一个台阶。

2. 加大预算申请额度,保证各乡镇的疫苗接种服务费能按时到位。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医疗机构疫苗服务费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450	450	1				
其中:财政拨款	450	450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2年实施,需要投资450万元。根据今年已接种针次及实际情况,预计2022年接种针次数会超过225000针次,按规定收取20元/针次为基层医疗单位的预检、接种、耗材等,需求预算资金450万元,确保免疫规划疫苗接种工作的顺利开展,有效维护公共卫生安全。疫苗接种是预防传染病最安全,最有效的措施。疫苗接种的好坏,直接影响到当地传染病的暴发流行以及人群健康和生活水平的高			完成全区国家免疫规划、群众健康教育等疾病预防控制工作,以及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临时性指令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疫苗接种针次	22.5万次	22.9万次	12.5	12.5	
	质量指标	免疫规划疫苗报告接种	≥90%	92.36%	12.5	12.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1年	12.5	12.5	
	成本指标	预防接种服务费	20元/人·次	20元/人·次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民众免疫力	70%	70%	15	15	
		提高知晓度	80%	8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接种人群满意度	95%	95%	10	10	

说明: 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附件5

2022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区疾控中心人员经费项目)

一、基本情况

今年，我单位工作在区委、区政府和区卫生健康局的领导下，以党的十九大、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和市第七次党代会精神，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预防为主”的工作方针，不断加强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努力提高疾病预防控制处置能力，全力保障人民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为实现“健康中国 2030”夯实基础，进一步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认真履行防病工作职能，落实重大疾病防控措施，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2022 年中心人员经费预算 5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使用 45.73 万元，完成率为 91.46%，未完成原因为没有合适的专业技术人员被录用，故经费未使用完全。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项目资金的保障率和资金到位率均为 100%，主要目标为保障聘用人员的工资、保险、年终慰问、伙食费人员经费的基本人员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91.46%，主要原因为没有合适的专业技术人员被录用，故经费未使用完全。

三、综合评价结论

2022 年区疾控中心人员经费项目完成了年初保障聘用人

员的工资、保险、年终慰问、伙食费人员经费的基本人员支出的要求，保证了单位的基本运行。单位按照财政要求合理使用项目经费，无随意使用经费的情况。

四、相关措施建议

明年，我中心工作将在上级部门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年初工作计划重点做好几项工作：

1. 继续加强疾控体系建设，夯实发展基础，提高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2. 加大重大疾病防治力度，增强群众健康水平与健康意识。

3. 进一步加强疾病监测，在强化急性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警预测能力的同时，提高人群慢性健康危险因素的预警预测能力。

4. 做好免疫规划工作，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临时接种任务。

5. 落实疾控等级评审达标工作，随时做好开展评审达标工作的准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单位聘用人员经费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50	45.73	0.9146				
其中:财政拨款	50	45.73	0.9146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2年实施,投资50万元,开展疾病监测研究、传染病、寄生虫病、地方病、非传染性等疾病等疾病的分布,探讨疾病的发生发展的原因和流行疾病预防规律,提供制订预防控制策略与措施的技术,保障组织实施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规划计划和方案预防控制相关疾病的发生与流行,开展突发公共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外置和稳定防疫的应急准备,对突发卫生事件、灾后疫			2022年实施,投资50万元,开展疾病监测研究、传染病、寄生虫病、地方病、非传染性等疾病等疾病的分布,探讨疾病的发生发展的原因和流行疾病预防规律,提供制订预防控制策略与措施的技术,保障组织实施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规划计划和方案预防控制相关疾病的发生与流行,开展突发公共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外置和稳定防疫的应急准备,对突发卫生事件、灾后疫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99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9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工勤人员工资的人数	3人	3人	4	4	
		保障专技人员工资的人数	4人	4人	4	4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工勤人员午餐补助	10%/天	10%/天	3	3	
		专技人员保险	1100元/人*月	1100元/人*月	3	3	
		专技人员午餐补助	10%/天	10%/天	3	3	
		工勤人员保险	1100元/人*月	1100元/人*月	3	3	
		工勤人员年终慰问	13000元/年	13000元/年	3	3	
		工勤人员工资控制在年度预算	100%	100%	4	4	
		工勤人员工资	4020元/人*月	4020元/人*月	3	3	
		专技人员工资	4021元/人*月	4021元/人*月	3	3	
	专技人员年终慰问	13000元/年	13000元/年	3	3		
专技人员工资控制在年度预算	100%	100%	4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支付,更好为疾控事业作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聘用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说明: 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